



对于大学贫困生来说,学费、生活费等诸多费用是一笔不小的数目,如何帮助他们顺利入学,完成大学四年学业,我市相关部门一直在做着努力。

郑州慈善总会

150万元助寒门学子

让寒门学子顺利入学,是郑州慈善总会的一项重要救助项目。今年,郑州慈善总会和郑州日产有限公司联手,拿出150万元在全市共救助300名困难学子上大学。为保障公平透明,还将资助学生的情况进行了公示。

市总工会

1000万元“金秋助学”

今年,市总工会再次筹得1000万元资金,在全市救助3200余名家庭困难大学生。

与以往“金秋助学”行动不同的是,今年的助学标准由去年的每人3000元增加至4000元;市困难职工帮扶中心还为每位寒门学子准备了大学新生入学必备的旅行包、洗漱、文具等生活学习用品。

考虑到目前尚有一部分学生还未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市总工会决定,将原定于8月15日截止的贫困生申请爱心助学金工作延至9月中旬。

市内所有符合受助条件、尚未报名的学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后,可持户口本、身份证、学校证明和录取通知书向其父母所在单位工会或地方工会提出申请。

市教育局等

低保大学新生可享8000元资助

对低保家庭考上大学、高中的学子进行资助,是市教育局、市民政局等单位坚持多年的一个救助项目,今年,我市再次提高了对低保学子考上大学的救助资金,从之前的5000元提至8000元。

学生收到高校录取通知书后,在一周内向毕业学校提出申请。毕业学校在收到救助申请后,及时向录取高校发函核对学生录取相关信息。待确认相关信息属实后,按录取高校回函所附账户汇付救助资金。

一次性救助资金不直接发给学生,由学生毕业学校直接汇款给录取高校。救助标准:低保家庭人员每生8000元,低收入家庭人员每生4000元。

宋庆龄基金会

60万元资助200名学子

今年,河南省宋庆龄基金会拿出60万元,与共青团河南省委共同发起,面向河南省10所大学2010年新入学特困生设立大学生成长基金,资助200名家庭确有困难的大学生。

今年被郑州大学、河南大学、河南师范大学、河南理工大学、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河南科技大学、河南工业大学、河南农业大学、信阳师范学院、黄淮学院录取的大学本科新生,家庭确有困难,可在10月20日前打电话0371—63979829申请大学生成长基金。

郑州福彩

关爱孤儿大学生

从今年起,郑州市考上大学的孤儿,都将得到由我市福彩公益金提供的助学金。今年,郑州市对于考上大学或者考上高中的孤儿,在生活救助的基础上,还将分别予以5000元和1500元入学资助,力争实现孤儿教育救助全覆盖。

对于没有考上大学的孤儿,我省还将实施适龄孤儿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孤儿上学不仅不用承担任何费用,每月还可获得生活费。目前,报名工作已开始,年龄在16~22岁,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孤儿,均可咨询市民政局社会福利处,报名电话0371—67186354。

本报记者 李娜

助学还可以做得更好

本报记者 李娜

“金秋助学”活动解决了一大批经济困难家庭的燃眉之急,圆了不少贫困学子的大学梦。但就全社会而言,单靠总工会、民政部门、慈善总会这些单位,还远远不能解决困难家庭子女的就学难题;而对大学新生的一次性资助,往往是解决了第一年的学费问题,之后几年的学费依然没有着落。

如何让更多的学子不为上学发愁?如何保证所有学生顺利迈入大学校门?记者采访了郑州慈善总会会长武国瑞。他坦言,现在非常迫切的一项任务,就是把“金秋助学”变为一项社会工程,形成一种统一、整体、常规的社会助学制度,通过开展广泛的调查研究,把全社会每个区域每个阶层困难群体的底数摸清,明确哪些人就学需要社会提供帮助;制订相应的资助标准,按照保证每个困难学生都有学上的标准,分层次分类别地进行资助;在全社会筹集资金,现在多部门分头进行的助学方式,很容易造成助学资金的不足和不平衡,应由某一机构统一筹集、管理和使用。除此之外,还需要实施有效的监督助学制度,让每个人都知道自己申请助学资金的条件和程序,一旦发现漏洞和不公,可以提请相关部门予以查处。

武国瑞说:“也只有这样,我们的助学活动才能做得更好,让更多的孩子得到切实的帮助。”

渐渐入秋的天气虽带来了几丝凉意,但正值下午三四点,略显闷热的天气依然让正在军训的郑州大学大一新生们颇感辛苦。

昨日,在满眼的橄榄绿中,记者见到了20岁的孔琳琳,她微微扬起嘴角,漂亮的面颊渗着汗珠,难掩军训带来的疲惫。

来自河南农村的孔琳琳是一名贫困大学新生,通过郑州大学的“绿色通道”顺利入了学。随着高校的陆续开学,像孔琳琳这样的贫困生也开始了他们“象牙塔”里的寻梦之旅。

孔琳琳的家境原来还可以,但因今

本报记者 覃岩峰 实习生 胡秋含

年两次意外事故而致贫。提起亲人的遭遇,孔琳琳难掩悲伤。

孔琳琳的父亲原来就职于一家事业单位,今年3月12日在一次车祸中离世。7月27日,厄运再次降临,孔琳琳的母亲做饭时煤气罐突然爆炸,造成深度烧伤,至今仍在住院。

父亲的离世,母亲的不幸遭遇,使家里顿时没有了经济来源。孔琳琳家的情况引起了当地有关部门的重视,但政府部门的资助,对孔琳琳一家来说仍是杯水车薪。谈及家中情况,孔琳琳眼脸下垂:“给妈妈治疗已花光了家里所有积蓄,进入后

期治疗后,每天的医疗费将会更高。”

开学时,郑州大学为孔琳琳开辟了“绿色通道”。她的不幸遭遇也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关注,近日举行的一次资助大会上,孔琳琳得到了一笔助学金,她所在的院系也正在积极帮她咨询其他资助政策。

众多爱心资助,让孔琳琳充满了对大学生活的信心和展望。

“郑州大学很大,很漂亮,等军训结束后,我要好好在校园里转转。人生没有过不去的坎儿,这几年我要好好学习,希望将来有机会能留在郑州发展。”孔琳琳抬眼看看美丽的校园,充满了期待。



大学新生走进校门。



企业拿出资金资助贫困大学生圆梦。

领到助学金。贫困大学生

本组照片由本报记者 李焱 丁友明 摄

上好自立自信第一课

本报记者 覃岩峰

又到大学新生入学时,贫困生如何完成学业再度成为热议话题。当资助、救助消息铺天盖地时,我常在想,社会给予他们的,是否真的足够?

诚然,不少政府职能部门和社会团体都肩负起了对贫困生资助的责任,但一时的爱心救援,并不能成为贫困生永远的依靠。在解决了他们新学期学费、生活费之后,如何跟进是急需解决的问题。

记者曾跟随市教育局工作人员为一位贫困学生送录取通知书,沿着始祖

山攀爬了近三个小时来到他家时,这位家徒四壁的学生却对教育部门的资助金说了不。他提出的唯一愿望是,能够安排他腿脚不太灵便的父亲看守学校大门,能维持生活就行。他认为自己有足够的能力去勤工俭学,申请助学贷款。

这位对助学金说不的青年学子让我想到,我们不能让资助大学生成为一种简单的惯性思维,把他们当做婴儿一样去照顾。否则就成为婴儿吃奶,只要少了一点奶水,便哇哇大哭。不能让他们

把社会的爱心当成对社会的依赖,除了机械地从别人手中接过捐款,别的什么都不会。

除了物质上的资助,贫困大学生更需要对学习、就业规划的指导,需要更多的勤工俭学机会,以培养自立和自信。一个不放弃自己的人,这个社会才不会放弃他;一个愿意尽力“帮助”自己的人,这个社会才会尽力帮助他。对于贫困大学生来说,尽量靠自己渡过难关就是他们踏入社会的第一课,也是必须经历的一课。

如何申请国家助学金 国家助学贷款

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详解

本报记者 覃岩峰

记者从省教育部门了解到,目前国家在高等教育阶段建立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校内奖学金、勤工助学、学费减免、社会捐助等多种形式并存的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以帮助贫困学生完成学业。

绿色通道

教育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规定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校都必须建立“绿色通道”制度,即对被录取入学、家庭经济困难的新生,学校一律先办理入学手续,然后再根据核实后的情况,分别采取不同办法予以资助。

国家助学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财政贴息、财政和高校共同给予银行一定风险补偿金,银行、教育行政部门与高校共同操作的,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支付在校学习期间所需的学费、住宿费及生活费的银行贷款。国家助学贷款是信用贷款,学生不需要办理贷款担保或抵押,但需承诺按期还款,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其贷款及还款信息作为个人的诚信名片将纳入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

申请条件为:普通高校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本专科生(含高职生)、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和研究生。学生在新学年开学后按照学校的规定并通过学校向银行提出贷款申请。申请金额原则上每人每学年最高不超过6000元。

我省国家助学贷款工作实行在校生生每年申请发放一次的方式,即学生与银行一个学年签订一次借款合同。国家助学贷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法定贷款利率和国家有关利率政策执行。贷款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的利息全部由财政补贴,毕业后的利息由贷款学生本人全额支付。学生根据个人毕业后的就业和收入情况,在毕业后的1~2年内选择开始偿还本金的时间,6年内还清贷款本息。

国家助学金

国家助学金是由中央与地方政府共同出资设立,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在校学生的助学金。每学年评定一次。每年9月30日前,学生向学校提出申请,各高校于当年11月15日前完成评审。国家助学金按10个月发放,高校按月将国家助学金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资助标准为平均每人每年2000元,具体标准在每人每年1000~3000元范围内确定,分为2~3档。中央高校分档及具体标准由财政部有关部门确定,地方高校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确定。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均可申请。

同一学年内,申请并获得国家助学金的学生,可同时申请并获得国家奖学金或国家励志奖学金。

国家励志奖学金

国家励志奖学金是由中央和地方政府共同出资设立的,奖励资助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奖学金。每学年评选一次,实行等额评审。每年9月30日前,学生向学校提出申请,各高校于当年10月31日前完成评审。高校每年11月30日前将国家励志奖学金一次性发放给获奖学生,并记入学生的学籍档案。奖励标准为每人每年5000元。基本申请条件为: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在校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同一学年内,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的学生不能同时获得国家助学金。

国家奖学金

国家奖学金是由中央政府出资设立的奖励特别优秀学生的奖学金。每学年评选一次,实行等额评审。各高校于每学年开学初启动评审工作,当年10月31日前完成评审。高校每年11月30日前将国家奖学金一次性发放给获奖学生,颁发国家统一印制的奖励证书,并记入学生的学籍档案。奖励标准为每人每年8000元。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在校生均可申请。

勤工助学

勤工助学是指学生在学校的组织下利用课余时间,通过自己的劳动取得合法报酬,用于改善学习和生活条件的社会实践活动。勤工助学是学校学生资助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有效途径。

学费减免

国家对公办全日制普通高校中家庭经济特别困难、无法缴纳学费的学生,特别是其中的孤残学生、少数民族学生及烈士子女、优抚家庭子女等,实行减免学费政策。具体减免办法由学校制订。

其他辅助措施

各高校利用自有资金、社会组织和个人捐赠资金等,设立奖学金、助学金;对发生临时困难的学生发放特殊困难补助等。